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先达股份	60308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广同	韩恩明
办公地址	山东省博兴县经济开发区兴博一路169号	山东省博兴县经济开发区兴博一路169号
电话	0543-22281187	0543-22281187
电子信箱	cyndai@cyndai.cn	cyndai@cyndai.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安全、高效、低毒、环境友好型农药原药及制剂、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除草剂、杀菌剂、中间体、除草剂主要有环己烯酮类、吡唑酰胺类、吲哚草松类产品等，杀菌剂为烯酰吗啉类。本公司秉承“专业化、精细化”的经营理念，一直深耕主业，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现已建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质量检测、市场推广和销售体系，各体系相互协作，保证了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1、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并拥有一套完整的项目管理流程体系，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优化升级提供保障。2015年11月，与南开大学农药工程研究中心、华中师范大学联合组建先达农化产业创新研究院，进行创制化合物的合作研究，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2、采购模式

本公司原辅材料采购主要由采购管理中心负责，按照审批后的《物资采购计划单》实施采购，所有采购的原料须经品质保障部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公司仓库班负责原材料的出入库手续。

为保证采购原材料质量和价格，采购部门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考察标准和审核流程，公司根据供应商的资质条件、供货能力、产品质量等情况，将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对于选择范围广、用量较大的基础原材料，采购部门会用招标或询价比价方式确定最终的供应商。

对于重要原材料，为确低采购成本，公司会根据生产季节性和以往原材料价格进行适时调整采购计划，进行合理储备，确保稳定供应。对于通用性强的原辅材料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实施采购。

3、生产模式

本公司生产由生产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由于农药施用的季节性较强，国内外市场均有其特定的销售旺季，原药生产模式根据公司下达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进行生产，生产管理中心根据经营计划组织生产，成品入库储存以备销售旺季所用。制剂生产模式根据销售部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生产部门结合库存实际情况，决定实际生产的数量。2020年重事会对于相关实施进行优化调整，取消生产管理中心，设立制造中心，统筹安排各个生产基地的生产运营。

4、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直接销售给国内农化企业和经销商。

（2）国外销售模式

公司国外销售模式分为自营出口和间接出口两种模式，自营出口是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境外客户；间接出口是公司现将产品销售给国内农药原料商，再由贸易商将产品出口至境外。

（三）行业情况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化学农药制造行业。

农药是一种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事关农业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环境安全。农业农村部农药管理司在2019年农药管理工作中强调要实高质量发展新要求，以农药高质量发展和绿色发展为目标，促进农药产业可持续发展，对我国农药企业提出了规模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服务方式创新等一系列新的挑战，企业的市场竞争更加剧烈，技术创新更加迫速，效率管理更加精细，安全环保更加严格，企业内生增长的压力和动力超过历史上任何一个中国。

在农药登记方面，农药登记“减量增效”、“两减一控”、“两减三增”、多减少、多减量、总量控制三登记结果以上的农药品种强制性评价，对农业生产、人畜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等有严重危害或者极大风险的，严格登记延续天日，逐步实现最新登记或禁限用措施。在农药生产方面，严格农药生产许可延续天，本年限定期内提交不符合农药生产企业条件要求的，不予生产许可延续。随着新《环境保护法》的实施，国家对环保要求越来越严格，加强对企业执行环保法规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助力了安全生产整治力度，同时，鼓励企业兼并重组，进出一批竞争力弱的小农药企业，促进我国农药行业正进入新一轮整合期。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304,145,473.28	1,729,926,879.72	33.19	1,373,946,889.71
营业收入	1,574,570,064.14	1,635,892,406.79	-3.75	1,118,882,20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618,341.01	251,047,737.55	-18.49	110,106,45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593,825.35	239,207,288.88	-11.13	101,564,8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7,176,380.70	1,367,256,228.96	14.73	1,118,130,77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62,923.76	191,596,783.82	163.86	73,143,12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	2.24	-18.30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	2.24	-18.30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2	20.28	减少6.26个百分点	11.8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60,560,102.72	497,224,912.7	294,260,698.07	422,534,35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97,468.92	86,497,884.91	23,411,422.29	54,101,57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600,082.99	87,587,625.76	27,866,731.08	57,539,38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0,031.53	189,902,238.12	155,868,269.87	140,762,447.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0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王现全	0	37,537,208	33.52	37,537,208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晓潭	0	20,703,437	18.49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松禾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7,100	3,125,300	2.79		无	其他
李壮	-150,000	2,656,669	2.37		无	境内自然人
陈鸣宇	-166,700	2,073,300	1.85		无	境内自然人
南通松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7,700	1,935,640	1.73		无	其他
张海甫	1,552,360	1,552,360	1.39		无	未知
王萍	1,542,000	1,542,000	1.38		无	未知
贾玉玲	1,511,916	1,511,916	1.35		无	境内自然人
孙利明	1,327,505	1,327,505	1.19	1,327,50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现全与孙利明为夫妻关系，贾玉玲与陈晓潭为姻亲关系，陈鸣宇与陈晓潭为夫妻关系，深圳松禾与南通松禾为同一控制下的机构投资者。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20,414,5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55,717.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5%；实现利润总额23,913.4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5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0,461.8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49%；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1,259.3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个，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投资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沈阳万发	新设投资
沈阳先达	新设投资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等相关规定，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2020年1-3月份折百产量（吨）	2020年1-3月份折百销量（吨）	2020年1-3月份销售金额（万元）
除草剂	烯草酮系列	1,034.35	1,002.48	13,777.85
	唑草酮系列	309.04	384.45	9,116.61
	灭草烟系列	133.07	146.72	3,484.27
	吲哚草松系列	879.60	632.15	6,172.73
杀菌剂	烯酰吗啉系列	361.38	267.30	3,909.51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2019年1-3月份平均售价（万元/吨）	2020年1-3月份平均售价（万元/吨）	变动比率（%）
除草剂	烯草酮系列	20.02	13.74	-31.37
	唑草酮系列	20.00	23.71	18.55
	灭草烟系列	22.36	23.91	6.93
	吲哚草松系列	8.91	9.76	9.54
杀菌剂	烯酰吗啉系列	14.90	14.63	-1.81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9年1-3月份平均进价（万元/吨）	2020年1-3月平均进价（万元/吨）	变动比率（%）
氯代特戊酰氯	2.41	2.54	5.39
巴豆醛	1.13	1.15	1.77
氯代胺	7.51	7.10	-5.46
2,3-吡啶二甲酸	7.76	7.84	1.03
邻氯氯苄	1.14	1.09	-4.39
吗啉	1.47	1.47	0.00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现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457.01万元，利润总额23,913.46万元，净利润20,461.8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259.3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0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813.81万元，利润总额3,496.29万元，净利润2,494.6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78.90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6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0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56,800,000股。

2019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说明如下：

2017年公司与辽宁葫芦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协议，总投资9亿元，分期建设农药原药及制剂项目。2018年至2019年，公司完成一期项目建设并进行试生产，2018、2019年分别完成投资2.94亿元、3.42亿元。2019年底公司启动辽宁葫芦岛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建设，计划投资约1.2亿元。

经上述一段时间内需大量资金投入用于一期项目运营和二期项目建设，目前，除去前期投入的募集资金和项目贷款外，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经营资金。公司董事会在综合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下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战略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投资、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经营成果的原则，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前景、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中涉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如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3.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0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17.64元，共计募集资金35,2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761.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5月5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5月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28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340,341.91
加:利息收入	103,280.49
减:理财产品收益	0.00
减: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	0.00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含募集资金所得利息的投入）入	59,289,127.97
银行工本费、手续费等	3,371.33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123.1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7年5月5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年6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披露的《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2018年6月25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8年6月27日，公司、辽宁先达、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龙凤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辽宁先达共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
先达股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112501012100461676	26,912.06
先达股份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7880188000361110	18,061.53
先达股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新东支行	531903020710401	35,381.30
先达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兴支行	37050187780800000191	70,760.68
辽宁先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龙凤支行	811290101190047861	17.53
辽宁先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	310075690934	0.00
合计			151,123.1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1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投入投资项目，专户余额15.11万元为募集资金存款产生的利息。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6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000吨烯草酮、1,500吨异噁草松项目”中的“年产1,000吨烯草酮项目”以及“年产9,000吨综合制剂车间及研发中心项目”变更为“年产6,000吨新药、10,000吨新制剂项目”，实施主体由博兴先达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变更为辽宁先达，实施地点由山东省博兴县经济开发区变更为辽宁省葫芦岛经济开发区北港工业区，公司从募集资金19,178.60万元及其理财收益和利息对辽宁先达进行增资，其中计入注册资本18,000万元，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披露的《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2018年6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3286号），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先达股份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每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0.4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对计划方案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461.83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0.467.79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6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6.42%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0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56,800,00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3,360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461.83万元的比例低于30%，主要原因如下：

2017年公司与辽宁葫芦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协议，总投资9亿元，分期建设农药原药及制剂项目。2018年至2019年，公司完成一期项目建设并进行试生产，2018、2019年分别完成投资2.94亿元、3.42亿元。2019年底公司启动辽宁葫芦岛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建设，计划投资约1.2亿元。

经上述一段时间内需大量资金投入用于一期项目运营和二期项目建设，目前，除去前期投入的募集资金和项目贷款外，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经营资金。公司董事会在综合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下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战略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投资、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经营成果的原则，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前景、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中涉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如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3.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投信业务由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种信”）代理，种信为一家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代理、代付、保险、保理、质押等，投信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相关情况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额度及担保的议案，投信业务由种信代理的额度，其中，公司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12,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先达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4,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先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先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先达”）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共26亿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7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本次审议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担保方式
本公司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5,000	公司信用担保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000	公司信用担保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2,000	公司信用担保，潍坊先达信用担保
本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	公司信用担保
潍坊先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	公司信用担保
济南先达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	公司信用担保
济南先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000	公司信用担保
济南先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4,500	潍坊先达土地及房产抵保，公司信用担保
合计	--	52,500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济南先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万元

注册地点：济南市槐荫区新标大厦2008号银荷大厦D-6层

法定代表人：陈鸣宇

经营范围：有毒品；易燃液体（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第一类易制毒和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的批发）（无仓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农药的开发、销售；种子、肥料的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许可被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济南先达100%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济南先达资产总额24,203.51万元，负债总额18,704.40万元，净资产5,559.02万元，营业收入25,699.05万元，净利润2,16.80万元。

（二）潍坊先达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点：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化工园东二户

法定代表人：李壮

经营范围：农药原药、制剂、农药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含分装、配制）和销售（以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准的产品为准，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亚磷酸、醇基亚磷酸（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产、销售：氯化钠、酯酸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有潍坊先达100%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潍坊先达资产总额54,019.17万元，负债总额19,534.04万元，净资产34,085.13万元，营业收入76,884.12万元，净利润4,915.34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网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